

## 僑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55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5-17  
樓

聯絡人：鍾宇章

聯絡電話：23272702

電子信箱：yuchang@oca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僑商綜字第10603021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僑胞卡DMC(A49000000B106030218400-1.jpg)

主旨：有關請貴府續予推薦僑胞卡特約商家事，請查照惠復。
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鼓勵僑胞回國觀光消費，促進商機發展，規劃發行「僑胞卡」，前以106年2月17日僑商綜字第1060300182N號函請貴府推薦相關商家提供消費優惠措施，俾增誘因，帶動商機，蒙貴府大力支持，特申謝忱。
- 二、截至9月26日止共有1113處店面(382家)申請成為本會特約商店，本會並已於9月20日舉行僑胞卡發行記者會，現場有觀光業者及合作醫療機構等30餘家特約商家代表及臺商代表一起參與僑胞卡發行儀式。
- 三、僑胞卡專屬網站(www.ocacocc.net)亦於記者會當天宣布正式上線啟用，網站內並置放全臺各縣市提供之22支介紹各地觀光亮點精緻影片，鼓勵僑胞踴躍前往國內美景勝地遊覽。
- 四、本會期透過僑胞卡發行，凝聚僑胞對臺灣之向心、鼓勵在臺消費，並促進海內外商機合作、拓展海外新市場，造成多贏效果。請貴府共襄盛舉，惠予續推薦有意願參與本會

臺北市府 1060929



\*AAAA10608890600\*



僑胞卡計畫之特約商家，至紉公誼。

五、檢附僑胞卡文宣DM一份如附件，請參用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

裝



訂

線

# 僑胞卡

健檢

旅遊

美食



特約商店分布全國各縣市



中華全國僑務委員會  
Overseas Chinese Development Council

特約商店優惠及專案資訊可由僑胞卡網站查詢

[www.ocdcocc.net](http://www.ocdcocc.net)

#### 注意事項：

- ◎ 僑務委員會不定期依約對商店申請更新優惠資訊，相關資訊以更新後內容為準。
- ◎ 透過僑胞卡網站或網站連結進行宣傳或銷售之產品，對於宣傳內容、交易過程及商品本身，僑務委員會不負任何擔保責任。
- ◎ 僑胞卡網站所提供相關連結網站之網頁或資料，均為該連結網站所提供，相關權益為該等網站或合法權利人所有，僑胞卡網站不擔保其正確性、即時性或完整性。

